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a)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计之中期财务资料，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

(b) 主要会计政策

除了初始采用以下所载的修订之外，此未经审计之中期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主要会计政策及计算办法，均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并需连同本集团2019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已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采用之与本集团相关的修订

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采用了以下修订：

-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经修订)「基准利率改革」。该修订旨在修改一些特定的对冲会计条件，提供暂时性豁免允许原已采用对冲会计的对冲组合在基准利率改革产生对对冲组合现金流的不确定性下继续应用对冲会计。按该修订规定，豁免将会于以下较早者被视为终止(i)当基准利率改革产生对对冲组合现金流的不确定性终止时；(ii)当采用豁免的对冲组合终止时，或在现金流对冲下，当与被终止对冲关系相关的现金流对冲储备金额全数重分类至损益时。

该修订被追溯性应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经修订)「新冠肺炎相关的租金宽免」。该修订旨在提供实务豁免允许承租人免于评估因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下直接引起的租金宽免会否引致租赁变更，而是将此等变更当为非租赁变更核算。

该修订于2020年6月1日生效，并适用于由2020年1月1日始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因新冠肺炎引起的租金宽免所减少的租赁付款额。本集团选择提早采用此修订并将实务豁免应用于本集团于本中期报告期内全部被授予的资格与新冠肺炎相关的租金宽免。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及香港会计准则第8号(经修订)「重大性的定义」。该项修订对资讯的重大性之定义作澄清，并使各准则中使用的定义一致。该修订被前瞻性采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对业务的定义」。该修订澄清业务的定义，目的是协助企业评估业务合并交易是否应作为业务合并或资产收购入账。该修订被前瞻性采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20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准则 / 修订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16号(经修订)	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预定用途前所获收入	2022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经修订)	投资者与其联营或合资企业之间的资产出售或注入	待定
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经修订)	亏损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	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	2022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保险合同	2021年1月1日

- 香港会计准则第16号(经修订)「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预定用途前所获收入」。该修订禁止企业将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其预定用途前产出的产品的销售收入冲减其成本，相关产出销售收入应与其按香港会计准则第2号计量的生产成本一并计入损益。该修订会被追溯性采用，但仅适用于在首次采用该修订的财务报表所列报的最早期间的期初或之后才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物业、器材及设备项目。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经修订)「亏损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该修订澄清了企业在评估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成本需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及其他履行合同的直接成本的分摊金额。该修订会应用于企业在首次采用该修订时已存在的合同，在首次采用日，企业应将采用该修订的累积影响确认为对留存收益或权益的其他组成部分(如适用)的期初余额调整。比较信息不予重列。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该修订更新了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内一个对于2018年公布的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该修订亦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内加入了一个对企业需参考财务报告概念框架中构成资产或负债的要求的豁免，指明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的企业就若干种类的负债或或然负债应改为参考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该豁免被加入后避免了更新对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后带来的计划以外的后果。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续)

(c)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20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续)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保险合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旨在取代造成各地保险公司之间存在会计处理上高度不一致情况的一份过渡性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新准则建立了有关保险合同的确认、计量、列示和披露的原则，确保企业提供能真实表述保险合同的相关资料。新准则允许企业提前采纳，但前提是企业同时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于2020年6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了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修订，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实施日延至2023年1月1日后的报告年度。截至本中期财务报表发出之时，此实施日期之变更仍未反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预计香港会计师公会亦会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采纳该实施日变更。本集团正在评估该准则的财务影响和采用的时间。
- 上述其余修订的简介，请参阅本集团2019年之年度报告内财务报表附注2.1(b)项。

(d) 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包含多项被香港会计师公会认为非紧急但有需要的修订。当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确认或计量方面出现会计变更的修订，以及多项与个别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之术语或编辑上的修订。此等完善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会计估计之性质及假设，均与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所采用的一致。

3.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因从事各类业务而涉及金融风险。主要金融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本附注概述本集团的这些风险承担。

3.1 信贷风险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当发生一项或多项事件对授信的未来现金流产生不利的影响，例如超过90天以上逾期，或借款人可能无法全额支付本集团的债务，有关授信将视为信贷减值授信。信贷减值授信被确定为第三阶段需按整个存续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下可观察证据来决定授信是减值贷款：

- 借款人出现重大的财务困难；
- 出现违约事件，例如不履行或逾期偿还本金或利息；
- 当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本集团基于经济或法律因素考虑而特别给予借款人贷款条件上的优惠；
- 有证据显示借款人将会破产或进行财务重整；或
- 其他明显讯息反映有关贷款的未来现金流将会出现明显下降。

当贷款受全数抵押担保，即使被界定为第三阶段，亦未必导致减值损失。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总贷款及其他账项按内部信贷评级及阶段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合格	1,491,529	2,322	-	1,493,851
需要关注	2,962	3,121	-	6,083
次级或以下	-	-	3,817	3,817
	1,494,491	5,443	3,817	1,503,751
贸易票据				
合格	13,265	-	-	13,265
需要关注	2	-	-	2
次级或以下	-	-	-	-
	13,267	-	-	13,267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合格	1,403	-	-	1,403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1,403	-	-	1,403
	1,509,161	5,443	3,817	1,518,421
减值准备	(5,392)	(325)	(2,341)	(8,058)
	1,503,769	5,118	1,476	1,510,363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合格	1,385,770	1,592	-	1,387,362
需要关注	2,683	2,621	-	5,304
次级或以下	-	-	3,217	3,217
	1,388,453	4,213	3,217	1,395,883
贸易票据				
合格	20,727	-	-	20,727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20,727	-	-	20,727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合格	3,387	-	-	3,387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3,387	-	-	3,387
	1,412,567	4,213	3,217	1,419,997
减值准备	(4,564)	(297)	(2,175)	(7,036)
	1,408,003	3,916	1,042	1,412,9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于2020年1月1日	4,564	297	2,175	7,036
转至第一阶段	75	(73)	(2)	-
转至第二阶段	(43)	50	(7)	-
转至第三阶段	(7)	(18)	25	-
阶段转拨产生之变动	(62)	145	458	541
其他变动(包括新增资产及终止 确认之资产)	893	(73)	(50)	770
撤销	-	-	(305)	(305)
收回已撤销账项	-	-	76	76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	-	(4)	(4)
汇兑差额	(28)	(3)	(25)	(56)
于2020年6月30日	5,392	325	2,341	8,058
借记收益表(附注12)				1,311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于2019年1月1日	3,748	546	1,130	5,424
转至第一阶段	154	(143)	(11)	-
转至第二阶段	(26)	103	(77)	-
转至第三阶段	(15)	(184)	199	-
阶段转拨产生之变动	(131)	84	1,216	1,169
其他变动(包括新增资产及终止 确认之资产)	832	(105)	(44)	683
撤销	-	-	(462)	(462)
收回已撤销账项	-	-	213	213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	-	(4)	(4)
汇兑差额	2	(4)	15	13
于2019年12月31日	4,564	297	2,175	7,036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a) 减值贷款

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减值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 减值 港币百万元	减值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 减值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总额	3,817	3,817	3,217	3,217
占客户贷款总额百分比	0.25%	0.25%	0.23%	0.23%
就上述贷款作出之减值 准备	2,341	2,341	2,175	2,175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是指按本集团贷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分类为第三阶段的贷款。

减值准备已考虑上述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减值客户贷款之 抵押品市值	2,911	2,187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减值客户贷款	1,627	1,011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减值客户贷款	2,190	2,206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减值之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2019年12月31日：无）。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但不超过6个月	426	0.03%	145	0.01%
— 超过6个月但不超过1年	647	0.04%	836	0.06%
— 超过1年	1,578	0.11%	948	0.07%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2,651	0.18%	1,929	0.14%
就上述贷款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2,005		1,651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 抵押品市值	1,049	487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708	315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1,943	1,614

逾期贷款或减值贷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户项下的商用资产如商业、住宅楼宇及船舶、个人授信户项下的住宅按揭物业。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2019年12月31日：无)。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c) 经重组贷款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净额(已扣减包含于「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部分)	147	0.01%	239	0.02%

经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状况转坏或无法按原定还款时间表还款，经银行与借款人重新协定还款计划的重组贷款，且修订后的有关利息或还款期等还款条件对集团而言属于「非商业性」。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以下关于客户贷款总额之行业分类分析，其行业分类乃参照有关贷款及垫款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

	于2020年6月30日					
	抵押品或其他	特定分类		减值准备 -	减值准备 -	
	客户贷款总额	或减值	逾期	第三阶段	第一和	
港币百万元	抵押覆盖之百分比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第一和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139,340	23.42%	-	5	-	710
— 物业投资	64,716	67.94%	106	162	4	138
— 金融业	27,217	0.85%	-	-	-	46
— 股票经纪	6,147	32.45%	-	-	-	2
— 批发及零售业	36,031	40.14%	171	291	100	322
— 制造业	60,077	9.04%	66	68	5	209
— 运输及运输设备	75,570	24.28%	319	3	-	234
— 休闲活动	205	12.22%	-	3	-	3
— 资讯科技	24,321	0.81%	92	93	4	28
— 其他	132,303	48.02%	6	259	2	459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21,239	99.51%	16	170	-	23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288,778	99.94%	114	1,279	1	187
— 信用卡贷款	12,340	-	130	460	116	174
— 其他	104,862	93.58%	105	629	89	589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993,146	59.28%	1,125	3,422	321	3,124
贸易融资	82,074	13.72%	536	586	311	236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428,531	5.85%	2,156	2,657	1,709	2,355
客户贷款总额	1,503,751	41.56%	3,817	6,665	2,341	5,715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总额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或其他 抵押覆盖 之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一和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137,663	21.53%	-	9	-	695
— 物业投资	49,073	81.98%	-	158	-	62
— 金融业	28,353	0.89%	-	-	-	53
— 股票经纪	815	98.27%	-	-	-	1
— 批发及零售业	39,880	36.86%	88	283	87	210
— 制造业	42,719	12.98%	193	222	95	174
— 运输及运输设备	66,511	27.29%	325	69	-	180
— 休闲活动	2,161	1.19%	-	-	-	3
— 资讯科技	22,464	0.90%	-	48	-	76
— 其他	125,909	47.30%	6	138	4	365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9,855	99.68%	18	161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277,288	99.93%	96	1,374	-	97
— 信用卡贷款	14,663	-	127	579	113	159
— 其他	97,380	91.08%	71	504	63	358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924,734	59.98%	924	3,545	362	2,443
贸易融资	75,764	14.75%	318	340	237	15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395,385	6.74%	1,975	1,988	1,576	2,263
客户贷款总额	1,395,883	42.45%	3,217	5,873	2,175	4,86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风险转移因素。若客户贷款之担保人所在地与客户所在地不同，则风险将转移至担保人所在地。

客户贷款总额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1,227,493	1,124,812
中国内地	119,294	126,075
其他	156,964	144,996
	1,503,751	1,395,883
就客户贷款总额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一和第二阶段		
香港	4,074	3,228
中国内地	460	492
其他	1,181	1,140
	5,715	4,860

逾期贷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4,408	4,341
中国内地	668	607
其他	1,589	925
	6,665	5,873
就逾期贷款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香港	1,156	975
中国内地	395	423
其他	689	489
	2,240	1,887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2,173	1,766
中国内地	486	507
其他	1,158	944
	3,817	3,217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出之		
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香港	1,236	1,132
中国内地	411	436
其他	694	607
	2,341	2,175

(B) 收回资产

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资产之估值为港币0.50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0.33亿元)。这包括本集团通过对抵押取得处置或控制权的物业(如通过法律程序或业主自愿交出抵押资产方式取得)而对借款人的债务进行全数或部分减除。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下表为以发行评级及阶段分析之债务证券及存款证账面值。在无发行评级的情况下，则会按发行人的评级报告。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 第一阶段		
Aaa	95,287	105,381
Aa1至Aa3	198,238	171,367
A1至A3	360,925	358,381
A3以下	24,437	24,952
无评级	23,098	24,621
	701,985	684,702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701,985	684,702
其中：减值准备	(233)	(16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 第一阶段		
Aaa	51,856	57,569
Aa1至Aa3	5,934	4,687
A1至A3	36,481	26,263
A3以下	20,180	15,956
无评级	7,326	6,554
	121,777	111,029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21,777	111,029
减值准备	(53)	(46)
	121,724	110,983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Aaa	2,847	3,030
Aa1至Aa3	17,754	28,350
A1至A3	9,237	18,779
A3以下	9,932	11,834
无评级	2,978	6,111
	42,748	68,104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减值或逾期之债务证券及存款证(2019年12月31日：无)。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D)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信贷风险管理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迅速蔓延全球，严重阻碍客户的经济活动及营运，集团采取一连串的风险管控措施以应对疫情带来的影响：

- 集团配合金管局为个人及工商客户推行一系列的纾困措施，以缓解其面对的财务压力及疫情的影响。审批纾困措施相关贷款与其他授信准入标准一致，还款条款也是按商业准则进行调整，因此纾困措施项下贷款不会自动触发阶段迁移至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亦不会分类为经重组贷款。
- 集团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进行风险评估(包括贸易、零售、航空、旅游(包括酒店业)、餐饮、娱乐等)，对客户受到疫情的影响、应对措施及短期再融资方案逐一评估，以识别受影响客户，并纳入观察名单以作持续密切监控，客户的资产评级及内部评级会根据其最新状况重检。
- 集团以不同影响程度的新冠肺炎疫情情景进行压力测试，以评估对信贷损失及资产质量的潜在影响。
- 集团重检及更新预期信贷损失模型所使用的宏观经济参数，以反映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及因应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导致经济环境进一步恶化的可能性，引致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减值准备上升。此外，集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纳入监察名单中主要客户的内部评级进行重检，受影响的客户评级因此下调，带动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减值准备的增提，从而加强抵御未来因经济不明朗带来的冲击。

在当前充满挑战的经济形势下，集团会持续做好风险管理及维持审慎的授信准入条件，避免资产质量出现显著恶化。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

(A) 风险值

本集团采用风险值量度一般市场风险，并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和高层管理人员报告。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历史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本集团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下表详述本集团一般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¹。

	年份	于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低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高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平均数值 港币百万元
全部市场风险之风险值	2020	38.7	17.5	44.1	30.6
	2019	48.1	23.2	48.1	30.5
汇率风险之风险值	2020	27.5	6.5	29.3	14.8
	2019	11.7	7.7	21.1	14.6
交易账利率风险之 风险值	2020	26.0	13.2	35.6	24.7
	2019	20.7	9.8	24.5	17.6
交易账股票风险之 风险值	2020	0.8	0.3	2.9	0.8
	2019	0.6	0.2	2.5	0.5
商品风险之风险值	2020	0.4	-	2.5	0.6
	2019	41.5	10.4	42.1	22.2

注：

1. 不包括结构性外汇敞口的风险值。

虽然风险值是量度市场风险的一项重要指标，但也有其局限性，例如：

- 采用历史市场数据估计未来动态未能顾及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况，尤其是一些极端情况；
- 1天持有期的计算方法假设所有头盘均可以在一日内套现或对冲。这项假设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场风险，尤其在市场流通度极低时，可能未及在1天持有期内套现或对冲所有头盘；
- 根据定义，当采用99%置信水平时，即未有考虑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会出现的亏损；以及
- 风险值是以营业时间结束时的头盘作计算基准，因此并不一定反映交易时段内的风险。

3. 金融风险(续)

3.2 市场风险(续)

(A) 风险值(续)

本集团充分了解风险值指标的局限性，因此，制定了压力测试指标及限额以评估和管理风险值不能涵盖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包括按不同风险因素改变的严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测试，以及对历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如1987股灾、1994债券市场危机、1997亚洲金融风暴、2001年美国911事件以及2008金融海啸等。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币等主要货币。为确保外汇风险承担保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团利用风险限额(例如头盘及风险值限额)作为监控工具。此外，本集团致力于减少同一货币的资产与负债错配，并通常利用外汇合约(例如外汇掉期)管理由外币资产负债所产生的外汇风险。

下表列出本集团因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位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并参照有关持有外汇情况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期权盘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

	于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英镑	日圆	欧罗	人民币	澳元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现货资产	1,003,765	26,515	103,656	46,384	309,133	33,627	73,917	1,596,997
现货负债	(846,803)	(19,719)	(8,096)	(29,380)	(305,425)	(28,429)	(76,347)	(1,314,199)
远期买入	904,882	22,655	12,329	50,404	502,372	15,799	53,243	1,561,684
远期卖出	(1,045,047)	(29,227)	(107,856)	(67,352)	(504,014)	(20,973)	(50,752)	(1,825,221)
期权盘净额	(144)	(25)	1	7	(73)	(31)	59	(206)
长/(短)盘净额	16,653	199	34	63	1,993	(7)	120	19,055

	于2019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英镑	日圆	欧罗	人民币	澳元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现货资产	932,480	29,513	123,344	40,611	311,496	37,785	70,914	1,546,143
现货负债	(841,543)	(17,530)	(13,099)	(25,326)	(301,348)	(24,821)	(67,572)	(1,291,239)
远期买入	987,326	21,177	35,349	49,566	529,913	20,718	50,290	1,694,339
远期卖出	(1,076,832)	(33,139)	(145,612)	(64,801)	(538,358)	(33,632)	(54,187)	(1,946,561)
期权盘净额	144	56	4	(86)	(293)	(15)	(24)	(214)
长/(短)盘净额	1,575	77	(14)	(36)	1,410	35	(579)	2,468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续)

(B) 外汇风险(续)

	于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泰铢	马来西亚 林吉特	菲律宾 披索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结构性仓位净额	29,721	2,561	2,841	1,793	4,616	41,532

	于2019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泰铢	马来西亚 林吉特	菲律宾 披索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结构性仓位净额	29,052	2,625	2,903	1,737	4,523	40,840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资产负债表内的利率风险承担。表内以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合约重订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分类。

	于2020年6月30日						
		一至	三至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248,950	14,846	38,525	395	-	106,942	409,65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3,762	13,959	4,941	9,702	13,978	11,633	57,97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44,265	44,26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175,330	175,3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1,192,580	231,205	31,570	42,578	6,081	6,349	1,510,363
证券投资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	69,558	162,954	168,400	186,968	114,105	6,177	708,162
—以摊余成本计量	1,151	1,200	19,792	42,415	57,166	-	121,7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1,578	1,578
投资物业	-	-	-	-	-	19,579	19,579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50,208	50,208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 递延税项资产)	25,815	-	-	-	-	102,069	127,884
资产总额	1,541,816	424,164	263,228	282,058	191,330	524,130	3,226,72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175,330	175,3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 结余	242,476	7,364	1,249	1,335	-	18,060	270,484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661	6,225	2,902	649	421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53,075	53,075
客户存款	1,492,700	289,199	113,067	3,754	-	241,716	2,140,436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	-	-	-	-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8,252	48	104	807	359	128,231	137,80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125,738	125,738
后偿负债	-	-	-	-	-	-	-
负债总额	1,744,089	302,836	117,322	6,545	780	742,150	2,913,72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2,273)	121,328	145,906	275,513	190,550	(218,020)	313,00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247,996	25,193	6,201	-	-	87,439	366,829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1,027	31,02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贷款及其他账项	-	-	-	-	-	163,840	163,840
证券投资	1,142,802	178,023	35,698	43,576	5,126	7,736	1,412,961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	123,330	165,789	110,936	171,211	113,436	5,968	690,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	1,970	5,050	10,999	52,157	40,807	-	110,983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1,632	1,632
投资物业	-	-	-	-	-	20,110	20,110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51,602	51,602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 递延税项资产)	14,170	-	-	-	-	77,039	91,209
资产总额	1,540,733	392,032	174,088	280,354	180,664	458,185	3,026,05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 结余	-	-	-	-	-	163,840	163,840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236,979	1,271	897	1,628	-	27,114	267,889
衍生金融工具	2,843	6,046	9,202	724	391	-	19,206
客户存款	-	-	-	-	-	32,921	32,921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1,409,054	295,979	139,866	4,577	-	159,797	2,009,27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116	-	-	-	-	116
后偿负债	9,331	7	114	1,008	721	83,915	95,096
	-	-	-	-	-	117,269	117,269
	-	12,954	-	-	-	-	12,954
负债总额	1,658,207	316,373	150,079	7,937	1,112	584,856	2,718,56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7,474)	75,659	24,009	272,417	179,552	(126,671)	307,492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A) 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

	2020年	2019年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		
— 第一季度	150.45%	183.00%
— 第二季度	131.38%	156.57%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是基于该季度的每个工作日终结时的流动性覆盖比率的算术平均数及有关流动性状况之金管局报表列明的计算方法及指示计算。

	2020年	2019年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		
— 第一季度	116.60%	121.36%
— 第二季度	117.49%	119.15%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是基于有关稳定资金状况之金管局报表列明的计算方法及指示计算。

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是以综合基础计算，并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

有关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 www.bochk.com 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分类。

	于2020年6月30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252,684	103,208	14,455	38,136	1,175	-	-	409,65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3,800	13,867	4,720	9,168	13,851	12,569	57,975
衍生金融工具	14,449	1,379	2,382	4,256	12,415	9,384	-	44,26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75,330	-	-	-	-	-	-	175,3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41,313	48,919	67,358	216,731	609,470	324,982	1,590	1,510,363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	59,509	143,752	175,300	206,728	116,375	6,498	708,162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1,500	1,530	18,765	40,996	56,699	2,234	121,7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	1,578	1,578
投资物业	-	-	-	-	-	-	19,579	19,579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50,208	50,208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递延税项 资产)	53,597	39,073	995	6,174	15,499	12,523	23	127,884
资产总额	737,373	257,388	244,339	464,082	895,451	533,814	94,279	3,226,72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175,330	-	-	-	-	-	-	175,3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82,633	77,903	7,364	1,249	1,335	-	-	270,484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661	6,228	2,902	649	418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	13,253	1,312	1,846	4,255	17,817	14,592	-	53,075
客户存款	1,289,941	444,475	289,199	113,067	3,754	-	-	2,140,436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	-	-	-	-	-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及 递延税项负债)	47,944	74,398	436	7,229	7,656	138	-	137,80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43,569	1,296	1,194	5,832	22,214	51,633	-	125,738
后偿负债	-	-	-	-	-	-	-	-
负债总额	1,752,670	600,045	306,267	134,534	53,425	66,781	-	2,913,722
流动资金缺口	(1,015,297)	(342,657)	(61,928)	329,548	842,026	467,033	94,279	313,004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一个月内	一至 三个月	三至 十二个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244,794	90,641	24,799	5,810	785	-	-	366,82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10,389	17,233	9,537	12,515	21,278	14,241	85,193
衍生金融工具	11,662	2,593	3,574	4,996	5,212	2,990	-	31,02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63,840	-	-	-	-	-	-	163,84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11,627	46,455	57,860	167,062	619,292	309,478	1,187	1,412,961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	113,646	141,953	119,015	195,027	114,737	6,292	690,670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2,151	5,124	10,634	51,789	40,780	505	110,983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	1,632	1,632
投资物业	-	-	-	-	-	-	20,110	20,110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51,602	51,602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递延税项 资产)	42,449	16,213	456	4,224	16,061	11,796	10	91,209
资产总额	674,372	282,088	250,999	321,278	900,681	501,059	95,579	3,026,05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163,840	-	-	-	-	-	-	163,84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68,004	96,089	1,271	897	1,628	-	-	267,88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2,843	6,049	9,202	724	388	-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	9,576	2,509	3,089	5,161	7,627	4,959	-	32,921
客户存款	1,107,436	461,415	295,979	139,866	4,577	-	-	2,009,273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116	-	-	-	-	116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及 递延税项负债)	45,568	35,537	2,137	3,603	8,079	172	-	95,096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40,113	455	372	4,814	21,368	50,147	-	117,269
后偿负债	-	-	12,954	-	-	-	-	12,954
负债总额	1,534,537	598,848	321,967	163,543	44,003	55,666	-	2,718,564
流动资金缺口	(860,165)	(316,760)	(70,968)	157,735	856,678	445,393	95,579	307,49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编制。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资产，例如贷款及债务证券列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余期限分类，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存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不确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余到期日对债务证券之分析是根据合约到期日分类。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相关分析，乃按资产负债表内已确认的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净现金流出的估计到期日分类。

3.4 保险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发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本集团透过实施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持续经验监察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本集团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以确保与承保策略一致。

在保险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份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同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同，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和储蓄寿险、万用寿险、年金寿险、终身寿险及投资相连寿险有关。本集团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本集团会将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公司。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协议，将若干保险业务的大部分保险风险分保予再保险公司。

由于整体死亡率、发病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给付及保费收入。因此，本集团定期进行了相关的经验分析及研究以识别新趋势，在产品定价及承保管理中考虑其分析结果，于设定上述用于计算保险合同负债的假设时亦已经考虑相关经验研究的结果，并留有合理的审慎边际。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

本集团已采用基础内部评级基准算法计算大部分非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的信贷风险资本要求。剩余小部分信贷风险承担按标准(信贷风险)算法计算。本集团采用标准信贷估值调整方法,计算具有信贷估值调整风险的交易对手资本要求。

本集团继续采用内部模式算法计算外汇及利率的一般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并获金管局批准豁免计算结构性外汇敞口产生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算法计算其余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算法计算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A) 监管综合基础

监管规定的综合基础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在会计处理方面,则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综合附属公司,其名单载于「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本公司,其属下附属公司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及中银保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若干中银香港附属公司包括在会计准则综合范围,而不包括在监管规定综合范围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续)

(A) 监管综合基础(续)

上述提及的中银香港附属公司之详情如下：

名称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200	200	200	200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	521	450	612	483
China Bridge (Malaysia) Sdn. Bhd.	21	14	56	36
中国银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	—	—	—
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	12	12	12	11
中银金融服务(南宁)有限公司	168	9	173	42
中银金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7	261	401	255
中银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409	348	418	348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	1	1
宝生金融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363	345	364	345
宝生证券及期货有限公司	1,057	391	664	373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	6	6	6	6
新华信托有限公司	4	4	5	5
Billion Express Development Inc.	—	—	—	—
Billion Orient Holdings Ltd.	—	—	—	—
Elite Bond Investments Ltd.	—	—	—	—
Express Capital Enterprise Inc.	—	—	—	—
Express Charm Holdings Corp.	—	—	—	—
Express Shine Assets Holdings Corp.	—	—	—	—
Express Talent Investment Ltd.	—	—	—	—
Gold Medal Capital Inc.	—	—	—	—
Gold Tap Enterprises Inc.	—	—	—	—
Maxi Success Holdings Ltd.	—	—	—	—
Smart Linkage Holdings Inc.	—	—	—	—
Smart Union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	—	—	—
Success Trend Development Ltd.	—	—	—	—
Wise Key Enterprises Corp.	—	—	—	—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续)

(A) 监管综合基础(续)

以上附属公司的主要业务载于「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于2020年6月30日，并无任何附属公司只包括在监管规定综合范围，而不包括在会计准则综合范围(2019年12月31日：无)。

于2020年6月30日，亦无任何附属公司同时包括在会计准则和监管规定综合范围而使用不同综合方法(2019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在不同国家/地区经营附属公司，这些公司的资本须受当地规则监管，而本集团成员公司之间相互转让资金或监管资本，亦可能受到限制。

(B) 资本比率

资本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	18.52%	17.76%
一级资本比率	20.52%	19.90%
总资本比率	23.11%	22.89%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5 资本管理(续)

(B) 资本比率(续)

用于计算以上资本比率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普通股一级(CET1)资本：票据及储备		
直接发行的合资格CET1资本票据	43,043	43,043
保留溢利	184,542	164,113
已披露储备	46,433	51,309
监管扣减之前的CET1资本	274,018	258,465
CET1资本：监管扣减		
估值调整	(169)	(65)
递延税项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63)	(62)
按公允价值估值的负债因本身的信用风险变动 所产生的损益	(49)	237
因土地及建筑物(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 而产生的累积公允价值收益	(51,510)	(52,459)
一般银行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5,667)	(11,077)
对CET1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57,458)	(63,426)
CET1资本	216,560	195,039
AT1资本：票据		
合资格AT1资本票据根据适用会计准则列为股本 类别	23,476	23,476
AT1资本	23,476	23,476
一级资本	240,036	218,515
二级资本：票据及准备金		
须从二级资本逐步递减的资本票据	-	2,505
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集体准备金及一般银行 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7,043	6,743
监管扣减之前的二级资本	7,043	9,248
二级资本：监管扣减		
加回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因土地及建筑物 (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而产生的累积 公允价值收益	23,179	23,607
对二级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23,179	23,607
二级资本	30,222	32,855
监管资本总额	270,258	251,370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5 资本管理 (续)

(B) 资本比率 (续)

缓冲资本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防护缓冲资本比率	2.500%	2.500%
较高吸收亏损能力比率	1.500%	1.500%
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	0.778%	1.552%

有关资本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www.bochk.com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C) 杠杆比率

杠杆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一级资本	240,036	218,515
杠杆比率风险承担	2,960,539	2,799,606
杠杆比率	8.11%	7.81%

有关杠杆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www.bochk.com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

所有以公平值计量或在财务报表内披露的金融工具，均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公平值计量」的定义，于公平值层级表内分类。该等分类乃参照估值方法所采用的因素之可观察性及重大性，并基于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之最低层级因素来厘定：

-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此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股份证券、部分政府发行的债务工具及若干场内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 第二层级：乃基于估值技术所采用的最低层级因素（同时需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可被直接或间接地观察。此层级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从估值服务供应商获取价格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债务工具。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 第三层级：乃基于估值技术所采用的最低层级因素(同时需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属不可被观察。此层级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因素的股份投资、债务工具及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对于以重复基准确认于财务报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会于每一财务报告周期的结算日重新评估其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之最低层级因素)，以确定有否在公平值层级之间发生转移。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公平值管治及控制架构，公平值数据由独立于前线的控制单位确定或核实。各控制单位负责独立核实前线业务之估值结果及重大公平值数据。其他特定控制程序包括核实可观察的估值参数、审核新的估值模型及任何模型改动、根据可观察的市场交易价格校准及回顾测试所采用的估值模型、深入分析日常重大估值变动、评估重大不可观察估值参数及估值调整。重大估值事项将向高层管理人员、风险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汇报。

一般而言，金融工具以单一工具为计量基础。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允许在满足特定条件的前提下，可以选用会计政策以同一投资组合下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净敞口作为公平值的计量基础。本集团的估值调整以单一工具为基础，与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一致。根据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一些满足特定条件的组合的公平值是按其净敞口所获得或支付的价格计量。组合层面的估值调整按照单一工具对于投资组合的相对比重分配到单一资产或负债。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经纪/交易商之询价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对于本集团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波幅及相关系数、交易对手信贷利差及其他等，主要为可从公开市场观察及获取的参数。

用以厘定以下金融工具公平值的估值方法如下：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及其他债务工具

此类工具的公平值由交易所、交易商或外间独立估值服务供应商提供的市场报价或使用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而决定。贴现现金流模型是一个利用预计未来现金流，以一个可反映市场上相类似风险的工具所需信贷息差之贴现率或贴现差额计量而成现值的估值技术。这些参数是市场上可观察或由可观察或不可观察的市场数据证实。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资产抵押债券

这类工具由外间独立第三者提供报价。有关的估值视乎交易性质以市场标准的现金流模型及估值参数(包括可观察或由近似发行的价格矩阵编辑而成的贴现率差价、违约及收回率、及提前预付率)估算。

衍生工具

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包括外汇、利率、股票、商品或信贷的远期、掉期及期权合约。衍生工具合约的公平值主要由贴现现金流模型及期权计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厘定。所使用的参数为可观察或不可观察市场数据。可观察的参数包括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商品价格、信贷违约掉期利差、波幅及相关系数。不可观察的参数可用于嵌藏于结构性存款中非交易频繁的期权类产品。对一些复杂的衍生工具合约，公平值将按经纪/交易商之报价为基础。

本集团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贷估值调整及债务估值调整。调整分别反映对市场因素变化、交易对手信誉及本集团自身信贷息差的期望。有关调整主要是按每一交易对手，以未来预期敞口、违约率及收回率厘定。

后偿负债

后偿票据之公平值是按市场价格或经纪/交易商之报价为基础。后偿票据之自身信贷调整计算为市值与利用最新基准利率及估值计量期初的自身信贷利差匡算的净现值之差。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公平值的等级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二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三层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资产(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23,842	—	23,842
— 股份证券	56	—	—	56
— 其他债务工具	—	3,594	—	3,594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14,972	822	15,794
— 股份证券	4,623	—	—	4,623
— 基金	4,485	987	1,482	6,954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725	2,387	—	3,112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4,466	29,799	—	44,265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证券投资(附注24)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59,688	540,293	2,004	701,985
— 股份证券	2,459	1,596	2,122	6,177
金融负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附注28)				
— 交易性负债	—	10,858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3,317	39,758	—	53,075
后偿负债(附注34)				
— 后偿票据	—	—	—	—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公平值的等级(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二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三层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资产(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33	37,457	—	37,590
— 股份证券	37	—	—	37
— 其他债务工具	—	5,297	—	5,297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25,271	2,252	27,523
— 股份证券	2,618	—	—	2,618
— 基金	5,705	1,958	1,474	9,137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708	2,283	—	2,991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1,674	19,342	11	31,027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证券投资(附注24)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97,156	485,679	1,867	684,702
— 股份证券	2,680	1,134	2,154	5,968
金融负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附注28)				
— 交易性负债	—	19,206	—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9,717	23,204	—	32,921
后偿负债(附注34)				
— 后偿票据	—	12,954	—	12,954

本集团之金融资产及负债于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内均没有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重大转移。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

	于2020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基金 港币百万元	衍生金融工具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股份证券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	2,252	1,474	11	1,867	2,154
收益/(亏损)					
— 收益表					
— 净交易性收益	-	-	20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199	(98)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平值变化	-	-	-	137	(32)
增置	194	106	-	-	-
处置、赎回及到期	(1,823)	-	-	-	-
转入第三层级	-	-	-	-	-
转出第三层级	-	-	(31)	-	-
于2020年6月30日	822	1,482	-	2,004	2,122
于2020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资产于期内计入收益表的未实现收益/(亏损)总额					
— 净交易性收益	-	-	-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199	(98)	-	-	-
	199	(98)	-	-	-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其他强制分类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 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基金 港币百万元	衍生金融 工具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 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股份证券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	1,909	915	7	1,618	1,144
收益					
— 收益表					
— 净交易性收益	-	-	11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	382	80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平值变化	-	-	-	249	446
增置	156	412	-	-	564
处置、赎回及到期	(195)	-	-	-	-
转入第三层级	-	67	-	-	-
转出第三层级	-	-	(7)	-	-
于2019年12月31日	2,252	1,474	11	1,867	2,154
于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资产于年内 计入收益表的未实现收益总额					
— 净交易性收益	-	-	11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	382	80	-	-	-
	382	80	11	-	-

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基金、非上市股权及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续)

对于某些低流动性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及基金，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其公平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对于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其交易对手信贷利差为不可观察参数并对其估值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这些金融工具划分至第三层级。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度转出第三层级乃因估值可观察性改变。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权的公平值乃参考(i)可供比较的上市公司之平均市价／盈利倍数；或(ii)该股权投资之股息贴现模型计算结果；或(iii)若没有合适可供比较的公司或没有适用的股息贴现模型，则按其资产净值厘定。

若估值技术中所应用的重大不可观察因素增长／减少5% (2019年12月31日：5%)，则本集团之其他全面收益将分别增加港币0.53亿元或减少港币0.51亿元 (2019年12月31日：增加港币0.42亿元或减少港币0.37亿元)。当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权的公平值受多于一个不可观察的因素所影响，上述反映随个别因素变化而产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变动。

4.2 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平值是在一特定时点按相关市场资料及不同金融工具之资料来评估。以下之方法及假设已按实际情况应用于评估各类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存放／尚欠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贸易票据

大部分之金融资产及负债将于结算日后一年内到期，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客户贷款及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大部分之客户贷款及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是浮动利率，按市场息率计算利息，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之公平值厘定与附注4.1内以公平值计量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和资产抵押债券采用之方法相同。除此之外，若干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采用以现时收益率曲线相对应剩余限期之利率为基础的贴现现金流模型计算。

客户存款

大部分之客户存款将于结算日后一年内到期，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此类工具之公平值厘定与附注4.1内以公平值计量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采用之方法相同。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2 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除以上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下表为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之账面值和公平值。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账面值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港币百万元	账面值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附注24)	121,724	128,046	110,983	114,241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附注30)	-	-	116	116

5.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20,228	22,924
证券投资及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8,558	10,422
其他	150	259
	28,936	33,605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9,964)	(12,974)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	(68)
后偿负债	(80)	(360)
租赁负债	(28)	(27)
其他	(227)	(273)
	(10,300)	(13,702)
净利息收入	18,636	19,903

按摊余成本及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作计量之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未计算对冲影响)分别为港币222.04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249.49亿元)及港币64.27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66.74亿元)。

非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作计量之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未计算对冲影响)为港币100.70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31.78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	1,567	1,093
贷款佣金	1,389	1,623
信用卡业务	924	1,635
保险	713	1,160
基金分销	442	464
缴款服务	358	339
信托及托管服务	322	309
汇票佣金	278	352
买卖货币	157	323
保管箱	153	144
其他	495	678
	6,798	8,120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业务	(588)	(1,158)
保险	(233)	(302)
证券经纪	(178)	(133)
其他	(364)	(481)
	(1,363)	(2,07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435	6,046
其中源自：		
非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1,501	1,889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3)	(6)
	1,498	1,883
信托及其他受托活动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421	403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4)	(13)
	407	390

7. 净交易性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源自：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2,863	2,135
利率工具及公允价值对冲的项目	(787)	(489)
商品	250	126
股权及信贷衍生工具	4	57
	2,330	1,829

8.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71	2,141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131	74
	202	2,215

9.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处置/赎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2,513	736
处置/赎回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之净收益/(亏损)	48	(18)
其他	10	(2)
	2,571	71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0.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股息收入		
— 来自期内被终止确认之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21	2
— 来自期末仍持有之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103	122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301	329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20)	(29)
其他	59	77
	464	501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期内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港币2百万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百万元)。

11.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及负债变动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7,413)	(9,218)
负债变动	(9,310)	(8,487)
	(16,723)	(17,705)
保险索偿利益及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额	4,851	3,450
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3,061	2,818
	7,912	6,268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8,811)	(11,437)

12. 减值准备净拨备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贷款及其他账项	(1,311)	(717)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75)	(4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7)	(4)
	(82)	(50)
其他	27	(26)
减值准备净拨备	(1,366)	(793)

13.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4,114	4,010
— 退休成本	270	254
	4,384	4,264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及浮动租金租赁	—	117
— 资讯科技	316	318
— 其他	234	217
	550	652
折旧	1,529	1,402
核数师酬金		
— 审计服务	3	3
— 非审计服务	3	4
其他经营支出	1,120	1,203
	7,589	7,528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4.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亏损)／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投资物业公允价值调整之净(亏损)／收益	(507)	657

15.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处置设备、固定设施及装备之净亏损	(1)	(1)
重估房产之净(亏损)／收益	(2)	2
	(3)	1

16. 税项

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本期税项		
香港利得税		
－ 期内计入税项	3,028	3,035
－ 往期不足拨备	2	－
	3,030	3,035
海外税项		
－ 期内计入税项	259	360
－ 往期超额拨备	(7)	(25)
	3,282	3,370
递延税项		
暂时性差额之产生及拨回及未使用税项抵免	(219)	(94)
	3,063	3,276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20年上半年估计于香港产生的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6.5% (2019年：16.5%) 计提。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2020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本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地区之现行税率计算。

16. 税项 (续)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19,224	21,552
按税率16.5% (2019年：16.5%) 计算的税项	3,172	3,556
其他国家／地区税率差异的影响	56	132
无需课税之收入	(317)	(683)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284	327
使用往年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	(1)
往期超额拨备	(5)	(25)
海外预提税	(13)	85
其他	(114)	(115)
计入税项	3,063	3,276
实际税率	15.9%	15.2%

17.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每股 港元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元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447	4,726	0.545	5,762

根据2020年8月30日所召开会议，董事会宣派2020年上半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币0.447元，总额约为港币47.26亿元。此宣派中期股息并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列作应付股息，但将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盈利分配。

18. 每股盈利

2020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期内溢利约为港币152.09亿元 (2019年上半年：港币172.54亿元) 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 (2019年：10,572,780,266普通股) 计算。

由于截至2020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 (2019年上半年：无)。

19.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提供退休福利予集团内合格的员工。在香港，提供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9. 退休福利成本(续)

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其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雇员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退休、提前退休或雇佣期终止且服务年资满10年或以上等情况下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服务满3年至9年的员工，因其他原因而终止雇佣期(被即时解雇除外)，可收取30%至90%之雇主供款。雇员收取的雇主供款，须受《强积金条例》所限。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按法例要求设立了强积金计划，并于2019年起，对服务年资满5年的员工增设行方自愿性供款。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人士。

截至2020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约港币0.04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0.04亿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88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1.78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0.66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0.58亿元)。

20.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16,763	19,028
存放中央银行之结余	178,535	150,249
在中央银行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32,806	9,541
在中央银行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4,013	2,444
在中央银行超过一年到期之定期存放	1,175	785
	216,529	163,019
存放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	57,387	75,518
在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70,405	81,101
在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48,592	28,166
	176,384	184,785
	409,676	366,832
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8)	(3)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409,658	366,829

21.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		
交易性资产		
— 库券	14,081	21,025
— 存款证	2,129	2,953
— 其他债务证券	7,632	13,612
	23,842	37,590
— 股份证券	56	37
	23,898	37,627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存款证	—	2
— 其他债务证券	15,794	27,521
	15,794	27,523
— 股份证券	4,623	2,618
— 基金	6,954	9,137
	27,371	39,278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存款证	—	—
— 其他债务证券	3,112	2,991
	3,112	2,991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其他债务工具		
交易性资产	3,594	5,297
	57,975	85,19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续)

证券总额按上市地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9,288	14,901
— 于香港以外上市	9,504	14,036
— 非上市	23,956	39,167
	42,748	68,104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547	1,500
— 于香港以外上市	2,132	1,155
	4,679	2,655
基金		
— 于香港上市	414	—
— 于香港以外上市	493	—
— 非上市	6,047	9,137
	6,954	9,137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证券总额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20,508	30,812
公营单位	1,478	1,52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0,268	33,665
公司企业	12,127	13,893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汇率、利率、商品、股权及信贷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货币远期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协议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商品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交换不同货币、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或贵金属（如白银掉期）或以上的所有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贵金属及股权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出让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认购期权）或卖出（认沽期权）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而非承诺）的一种协议。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或透过交易所进行（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数额及其公平值详列于下表。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数额仅显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完成之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平值对比的基础。但是，这并不反映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或当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贷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汇率、市场利率、商品价格或股权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23. 贷款及其他账项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	435,131	415,874
公司贷款	1,068,620	980,009
客户贷款	1,503,751	1,395,883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5,390)	(4,563)
— 第二阶段	(325)	(297)
— 第三阶段	(2,341)	(2,175)
	1,495,695	1,388,848
贸易票据	13,267	20,727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	(1)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3,266	20,72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1,403	3,387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	—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402	3,387
	1,510,363	1,412,961

于2020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应计利息港币22.75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27.51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4. 证券投资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 库券	243,715	234,284
— 存款证	47,496	51,167
— 其他债务证券	410,774	399,251
	701,985	684,702
— 股份证券	6,177	5,968
	708,162	690,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 存款证	924	1,526
— 其他债务证券	120,853	109,503
	121,777	111,029
—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53)	(46)
第二阶段	—	—
第三阶段	—	—
	121,724	110,983
	829,886	801,653

24. 证券投资(续)

证券投资按上市地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82,318	69,523
— 于香港以外上市	202,728	187,072
— 非上市	416,939	428,107
	701,985	684,702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3,037	3,207
— 于香港以外上市	1,018	607
— 非上市	2,122	2,154
	6,177	5,968
	708,162	690,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24,337	19,664
— 于香港以外上市	58,825	55,151
— 非上市	38,562	36,168
	121,724	110,983
	829,886	801,653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上市证券市值	87,552	77,394

证券投资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355,077	357,468
公营单位	42,027	46,7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41,298	221,098
公司企业	191,484	176,297
	829,886	801,65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5. 投资物业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20,110	19,684
增置	4	35
公平值(亏损)/收益	(507)	282
重新分类(转至)/转自物业、器材及设备(附注26)	(28)	109
于期/年末	19,579	20,110

26. 物业、器材及设备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使用权资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增置	8	431	244	683
处置	-	(9)	-	(9)
重估	(547)	-	-	(547)
本期折旧(附注13)	(588)	(553)	(388)	(1,529)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5)	28	-	-	28
汇兑差额	(4)	(7)	(9)	(20)
于2020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5,239	3,193	1,776	50,208
于2020年6月30日 成本值或估值	45,239	11,538	2,769	59,546
累计折旧及减值	-	(8,345)	(993)	(9,338)
于2020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5,239	3,193	1,776	50,208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11,538	2,769	14,307
按估值	45,239	-	-	45,239
	45,239	11,538	2,769	59,546

26. 物业、器材及设备(续)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使用权资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46,390	3,045	1,757	51,192
增置	147	1,303	877	2,327
处置	-	(8)	-	(8)
重估	1,070	-	-	1,070
年度折旧	(1,157)	(1,013)	(711)	(2,881)
重新分类转至投资物业(附注25)	(109)	-	-	(109)
汇兑差额	1	4	6	11
于2019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于2019年12月31日 成本值或估值	46,342	11,487	2,640	60,469
累计折旧及减值	-	(8,156)	(711)	(8,867)
于2019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于2019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11,487	2,640	14,127
按估值	46,342	-	-	46,342
	46,342	11,487	2,640	60,469

27. 其他资产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	18	7
贵金属	7,642	9,261
再保险资产	52,499	48,614
应收账款项及预付费用	67,585	33,148
	127,744	91,030

2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交易性负债		
— 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短盘	10,658	19,206
— 其他	200	-
	10,858	19,20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9. 客户存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	217,117	138,646
— 个人	76,211	68,367
	293,328	207,013
储蓄存款		
— 公司	447,133	400,903
— 个人	549,082	499,106
	996,215	900,009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497,104	517,080
— 个人	353,789	385,171
	850,893	902,251
	2,140,436	2,009,273

30.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		
— 存款证	—	116

31. 其他账项及准备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应付股息	10,488	—
其他应付账项	112,329	78,197
租赁负债	1,731	1,850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477	535
— 第二阶段	22	22
— 第三阶段	19	20
	125,066	80,624

32.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本中期财务资料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及未使用税项抵免作提拨。

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20年上半年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	756	6,997	-	(804)	(532)	6,417
(贷记)/借记收益表(附注16)	(6)	(55)	(8)	(190)	40	(219)
(贷记)/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112)	-	-	267	155
因处置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权工具之转拨	-	-	-	-	22	22
因赎回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之金融负债之转拨	-	-	-	-	6	6
汇兑差额	-	-	-	-	1	1
于2020年6月30日	750	6,830	(8)	(994)	(196)	6,382

	于2019年12月31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	706	6,991	-	(724)	(1,478)	5,495
借记/(贷记)收益表	50	(127)	-	(80)	12	(145)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133	-	-	927	1,060
因处置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权工具之转拨	-	-	-	-	7	7
于2019年12月31日	756	6,997	-	(804)	(532)	6,417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2. 递延税项(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64)	(63)
递延税项负债	6,446	6,480
	6,382	6,417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超过12个月后收回)	(70)	(43)
递延税项负债(超过12个月后支付)	6,633	6,971
	6,563	6,928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无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之税务亏损(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之税务亏损为港币0.09亿元)。按照不同国家／地区的现行税例，本集团的有关金额无作废期限。

3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117,269	104,723
已付利益	(7,094)	(15,373)
已承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15,563	27,919
于期／年末	125,738	117,269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中包含之再保险安排为港币425.69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401.30亿元)，其相关的再保险资产港币524.99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486.14亿元)包括在「其他资产」(附注27)内。

34. 后偿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后偿票据 —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	12,954

本金总额16.23亿美元的上市后偿票据，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已于2020年2月全数偿还。按监管要求可作为二级资本票据之后偿负债金额，于附注3.5(B)中列示。2019年12月31日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后偿票据的账面值比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额多港币0.41亿元。

35. 股本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普通股	52,864	52,864

36. 其他股权工具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永续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票据	23,476	23,476

于2018年9月，中银香港发行30.00亿美元的永续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票据。该资本票据为永续票据，不设固定赎回日，在首五年内不可赎回。其初期票息为每年5.90%，每半年支付一次，中银香港有独酌情权决定是否取消支付票息。2020年上半年支付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股息为港币6.89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流出)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19,788	20,848
折旧	1,529	1,402
减值准备净拨备	1,366	793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4)	—
已撤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229)	(106)
租赁负债之利息支出	28	27
后偿负债之变动	—	227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 定期存放之变动	(6,858)	(11,380)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之变动	28,839	(13,061)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6,916	8,449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98,424)	(87,902)
证券投资之变动	(9,465)	(181,429)
其他资产之变动	(36,728)	(13,90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之变动	2,595	(133,642)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变动	(8,348)	3,540
客户存款之变动	131,163	122,427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之变动	(116)	(8,661)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34,132	13,527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8,469	8,277
汇率变动之影响	2,799	(3,617)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流出)	77,452	(274,181)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30,958	33,813
— 已付利息	11,495	12,679
— 已收股息	124	124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358,862	320,755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存款证及其他债务工具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8,248	3,307
— 证券投资	19,287	17,578
	386,397	341,640

38.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乃参照有关资本充足比率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其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概述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3,856	5,455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30,392	29,080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25,899	27,865
不需事先通知的无条件撤销之承诺	487,710	447,055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1年或以下	14,269	13,772
— 1年以上	153,841	160,575
	715,967	683,802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69,684	76,911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此数额取决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性。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9.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172	188
已批准但未签约	232	72
	404	260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以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40. 经营租赁承担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签订合同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物业及设备		
— 不超过1年	530	552
— 1至2年	349	389
— 2至3年	142	187
— 3至4年	21	33
— 4至5年	9	1
— 5年后	6	—
	1,057	1,162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于续租约时，因应租务市场之状况而调整租金。

41. 分类报告

本集团主要按业务分类对业务进行管理，而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现时集团业务共分为四个业务分类，它们分别是个人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和保险业务。业务线的分类是基于不同客户层及产品种类，这与集团推行的RPC(客户关系、产品及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个人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包括各类存款、透支、贷款、信用卡、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投资及保险产品、外币业务及衍生产品。个人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个人及小企客户，而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公司客户。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外，还负责管理集团的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其他」这一栏，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股权投资、若干联营公司与合资企业权益及东南亚机构业务。

业务线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经营成果及资本性支出是基于集团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分类资料包括直接属于该业务线的绩效以及可以合理摊分至该业务线的绩效。跨业务线资金的定价，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主要是以市场利率为基准，并考虑有关产品的特性。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按净利息收入来管理业务，因此所有业务分类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净额列示。按相同考虑，保费收入及保险索偿利益皆以净额列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20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373	8,363	7,205	1,701	994	18,636	-	18,636
— 跨业务	5,375	(1,755)	(3,045)	(8)	(567)	-	-	-
	5,748	6,608	4,160	1,693	427	18,636	-	18,63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3,339	1,960	115	(308)	528	5,634	(199)	5,435
净保费收入	-	-	-	7,927	-	7,927	(11)	7,91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465	721	916	(26)	219	2,295	35	2,330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	-	151	49	(3)	197	5	202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	10	2,496	65	-	2,571	-	2,571
其他经营收入	16	4	23	73	1,040	1,156	(692)	464
总经营收入	9,568	9,303	7,861	9,473	2,211	38,416	(862)	37,554
保险索赔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	-	-	(8,811)	-	(8,811)	-	(8,811)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9,568	9,303	7,861	662	2,211	29,605	(862)	28,743
减值准备净拨备	(630)	(561)	(84)	(23)	(68)	(1,366)	-	(1,366)
净经营收入	8,938	8,742	7,777	639	2,143	28,239	(862)	27,377
经营支出	(4,609)	(1,584)	(562)	(247)	(1,449)	(8,451)	862	(7,589)
经营溢利	4,329	7,158	7,215	392	694	19,788	-	19,788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亏损	-	-	-	-	(507)	(507)	-	(507)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	(2)	-	-	-	(1)	(3)	-	(3)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25	-	2	-	(81)	(54)	-	(54)
除税前溢利	4,352	7,158	7,217	392	105	19,224	-	19,224
于2020年6月30日								
资产								
分部资产	460,942	1,025,662	1,446,472	164,982	163,478	3,261,536	(36,388)	3,225,148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584	-	3	-	991	1,578	-	1,578
	461,526	1,025,662	1,446,475	164,982	164,469	3,263,114	(36,388)	3,226,726
负债								
分部负债	1,115,488	1,004,391	565,593	154,409	110,229	2,950,110	(36,388)	2,913,722
半年结算至2020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3	1	-	36	647	687	-	687
折旧	651	137	54	31	674	1,547	(18)	1,529
证券摊销	-	-	112	177	31	320	-	320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9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4	7,564	9,547	1,580	1,208	19,903	–	19,903
– 跨业务	6,881	(226)	(5,943)	(8)	(704)	–	–	–
	6,885	7,338	3,604	1,572	504	19,903	–	19,903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3,620	2,247	228	(440)	583	6,238	(192)	6,046
净保费收入	–	–	–	9,406	–	9,406	(10)	9,39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386	713	979	(438)	162	1,802	27	1,829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亏损)/收益	(1)	–	136	2,075	1	2,211	4	2,215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亏损)/收益	–	(2)	729	(11)	–	716	–	716
其他经营收入	28	–	11	65	1,068	1,172	(671)	501
总经营收入	10,918	10,296	5,687	12,229	2,318	41,448	(842)	40,60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	–	–	(11,437)	–	(11,437)	–	(11,437)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0,918	10,296	5,687	792	2,318	30,011	(842)	29,169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88)	(675)	(44)	(2)	16	(793)	–	(793)
净经营收入	10,830	9,621	5,643	790	2,334	29,218	(842)	28,376
经营支出	(4,430)	(1,556)	(570)	(239)	(1,575)	(8,370)	842	(7,528)
经营溢利	6,400	8,065	5,073	551	759	20,848	–	20,848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	–	–	–	657	657	–	657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收益	–	–	–	–	1	1	–	1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54	–	1	–	(9)	46	–	46
除税前溢利	6,454	8,065	5,074	551	1,408	21,552	–	21,552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442,694	947,164	1,354,356	153,116	155,953	3,053,283	(28,859)	3,024,4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559	–	1	–	1,072	1,632	–	1,632
	443,253	947,164	1,354,357	153,116	157,025	3,054,915	(28,859)	3,026,056
负债								
分部负债	1,079,821	907,381	521,210	143,011	96,000	2,747,423	(28,859)	2,718,564
半年结算至2019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35	1	1	21	1,139	1,197	–	1,197
折旧	561	110	50	27	654	1,402	–	1,402
证券摊销	–	–	925	30	(34)	921	–	92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2. 已抵押资产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89.15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158.62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便利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通过售后回购协议的债务证券抵押之负债为港币751.90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605.62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851.46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766.56亿元），并主要于「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及「证券投资」内列账。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及汇金拥有控制权益之中国银行，对本集团实行控制。

(a)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进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资料：

本集团受中国银行控制。汇金是中国银行之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资附属公司，而中投是从事外汇资金投资管理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

汇金于某些内地实体均拥有控制权益。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此等实体进行银行及其他业务交易，包括贷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及再保险交易。

大部分与中国银行进行的交易源自货币市场活动。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相关应收及应付中国银行款项总额分别为港币857.73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980.66亿元）及港币637.11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569.95亿元）。2020年上半年与中国银行叙做此类业务过程中产生的收入及支出总额分别为港币4.93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1.60亿元）及港币1.19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3.47亿元）。

与中国银行控制之其他公司并无重大交易。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及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亦通过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直接或间接控制大量其他实体。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进行常规银行业务交易。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续)

这些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授信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余；
- 出售、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控制实体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c) 与联营公司、合资企业及其他有关连人士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合资企业及其他有关连人士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支出及结余概述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收益表项目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0	—
— 利息支出	—	2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	4
— 其他经营支出	40	41
其他有关连人士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	5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		
— 其他资产	6	—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75	96
— 客户存款	139	—
— 其他账项及准备	—	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d)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往期，本集团并没有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0	18

44. 国际债权

以下分析乃参照有关国际银行业统计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国际债权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风险转移后以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承担的地域分布，其总和包括所有货币之跨地域债权及本地之外币债权。若债权之担保人所在地与交易对手所在地不同，则风险将转移至担保人之所在地。若债权属银行之海外分行，其风险将会转移至该银行之总行所在地。

本集团的个别国家／地区其已计及风险转移后占国际债权总额10%或以上之债权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非银行私人机构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官方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银行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金融 私人机构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	294,850	119,690	20,400	157,188	592,128
香港	10,015	82	47,530	404,733	462,360
美国	13,024	93,834	24,001	22,452	153,311

	于2019年12月31日				
	非银行私人机构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官方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银行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金融 私人机构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	290,330	110,229	21,988	154,714	577,261
香港	6,842	96	44,230	362,148	413,316
美国	17,219	106,473	22,908	22,146	168,746

45.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对非银行交易对手的内地相关风险承担之分析乃参照有关内地业务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所列之机构类别及直接风险类别分类。此报表仅计及中银香港的香港办事处之内地风险承担。

		于2020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金管局 报表项目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1	351,918	34,077	385,995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2	66,085	10,225	76,310
中国籍境内居民或其他在境内注册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3	109,558	22,585	132,143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项中央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4	32,198	4,777	36,975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项地方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5	578	–	578
中国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注册的机构， 其用于境内的信贷	6	89,016	7,940	96,956
其他交易对手而其风险承担被视为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7	1,811	–	1,811
总计	8	651,164	79,604	730,768
扣减准备金后的资产总额	9	2,994,168		
资产负债表内的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百分比	10	21.75%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5.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续)

	金管局 报表项目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1	310,795	43,519	354,314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2	65,697	13,247	78,944
中国籍境内居民或其他在境内注册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3	102,300	21,580	123,880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项中央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4	32,086	3,735	35,821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项地方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5	500	2	502
中国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注册的机构， 其用于境内的信贷	6	80,635	13,988	94,623
其他交易对手而其风险承担被视为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7	1,770	-	1,770
总计	8	593,783	96,071	689,854
扣减准备金后的资产总额	9	2,800,915		
资产负债表内的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百分比	10	21.20%		

46.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20年上半年止的未经审计中期财务资料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47. 法定账目

被纳入本中期业绩报告作为比较信息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关的财务信息，虽然来源于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综合财务报表，但不构成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综合财务报表。按照香港《公司条例》第436条要求需就这些法定财务报表披露更多有关的信息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条例》第662(3)条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送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予公司注册处。

本公司的核数师已就该财务报表发出核数师报告。该核数师报告为无保留意见的核数师报告；其中不包含核数师在不发出保留意见的情况下以强调的方式提请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项；亦不包含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406(2)、407(2)或(3)条作出的声明。